

航港建設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86 億 3,762 萬 3,543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69 億 7,397 萬 7,716.23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6 億 6,364 萬 5,826.77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194 億 6,591 萬 3,850.47 元，解繳國庫原列 15 億 9,654 萬 8,000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195 億 3,301 萬 1,677.2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1 億 5,103 萬 6,793.77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6 億 927 萬 7,296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4 億 5,824 萬 502.23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207 億 3,365 萬 3,589.24 元，負債原列 12 億 64 萬 1,912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195 億 3,301 萬 1,677.24 元，均予照列。